

「防疫抗疫基金」
社會福利署津助機構興趣班導師補助金計劃（第四期）
申請表格

（申請期：2022年1月20日至3月31日）

注意事項：

1. 申請人填寫本申請表格前，請先細閱及明白《申請須知》、本申請表格及載於本申請表格D部分的《收集個人資料聲明》的所有內容，然後填寫資料。
2. 申請人必須為香港居民。
3. 申請人必須受聘／曾協議受聘於170間社會福利署（社署）津助機構（認可機構）（截至2022年1月1日）的其中一間，在2022年第一季（即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為相關津助福利服務單位（認可服務單位）的服務使用者擔任興趣班導師，但服務因當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而取消或預計會取消以導致收入受損。
4. 申請人並非認可服務單位的義工（包括只支取象徵式車馬費人士）。
5. 所有「社會福利署津助機構興趣班導師補助金計劃（第四期）」（第四期補助金計劃）的申請人（包括曾受惠於第一、二及三期補助金計劃的申請人），須填寫本申請表格並親身向聘請／曾協議聘請他的認可服務單位遞交申請，以核實其申請資格。
6. 申請人必須沒有受惠於第五輪「防疫抗疫基金」下由教育局向學校學習／興趣活動班導師提供的紓困資助或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向註冊體育教練提供的補助金。
7. 第四期補助金計劃只接受興趣班導師向社署直接申請，即不接受代理或公司申請。

A. 申請人的個人資料（此部分由申請人以正楷填寫）	
1. 中文姓名（須與身份證姓名相同）	英文姓名（須與身份證姓名相同） _____
2. 香港身份證號碼（包括括號內的數字或英文字母）〔例子：A123456(7)〕 _____	
3. 本地流動電話號碼 (社署將以電話短訊發出申請結果)	
4. 地址（為方便日後以支票用郵遞方式發放有關補助金，請以英文填寫） 單位編號 Flat/Room _____ 樓數 Floor _____ 座號 Block _____ 樓宇 / 大廈 / 屋苑名稱 Name of Building / Estate _____ 街道名稱及號數 No. & Name of Street _____ 地區 District _____ 地域 Area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H.K. <input type="checkbox"/> 九龍/KLN. <input type="checkbox"/> 新界/N.T.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Others _____	

B. 申請人受聘／曾協議受聘擔任興趣班導師的詳情 (此部分由社署津助機構轄下津助福利服務單位的主管／負責人填寫)			
社署津助機構名稱 (請以英文填寫)：			
津助福利服務單位名稱 (請以英文填寫)：			
服務類別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加☑)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安老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青少年及社區發展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康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茲證明申請人符合下列兩項受惠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津助福利服務單位聘請／曾協議聘請申請人於2022年第一季 (即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擔任以下興趣班導師，但服務因疫情影響而取消或預計會取消^註導致其收入受損；及 ● 申請人並非本津助福利服務單位的義工 (包括只支取象徵式車馬費人士)。 			
註：服務單位須保存相關興趣班的資料、聘用合約及／或致申請人的聘請信／電郵等記錄，以便社署在有需要時查閱。			
興趣班名稱	原定舉辦年月	活動總節數	津助服務單位核實
例子1：足球班	2022年1月	4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已核實申請人的受惠資格，並按證明文件的正本核對申請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如已核實，請在空格內加☑) 簽署： _____ 單位主管／負責人姓名： _____ 職銜： _____ 電話： _____ 填寫日期： _____ 機構／服務單位蓋印：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50px; height: 50px; margin: 0 auto;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機構／服務單位蓋印]</div>
例子2：課餘託管／功課輔導班 (包括興趣活動) [備註：必須註明有興趣活動方符合申請資格]	2022年2月 至3月	8	
1.			
2.			
3.			
4.			

C. 申請人聲明 (請在所有適當方格內填上剔號「✓」)

- 1. 本人特此聲明並沒有向其他社會福利署(社署)津助機構/福利服務單位申請第四期補助金計劃及沒有於第五輪「防疫抗疫基金」措施下申請由教育局向學校學習/興趣活動班導師提供的紓困資助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向註冊體育教練提供的補助金。如本人重複遞交申請,本人的申請資格可能會被取消。
- 2. 本人特此聲明本人已細閱及明白《申請須知》、本申請表格及載於本申請表格D部分的「收集個人資料聲明」的所有內容。
- 3. 本人特此聲明以上申報內容真確無訛,如填報的資料失實或本人作出虛假聲明,本申請將不獲批准,而已獲批准的申請亦會因而被撤銷。同時,政府保留權利向本人追討已批出的補助金及一切開支,本人亦可能需為虛假資料或聲明負上法律責任。
- 4. 本人同意社署就第四期補助金計劃而進行的有關調查,包括但不限於向教育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勞工及福利局及社署津助機構索取/提供本人的個人資料及記錄,用以進行資料核對程序,以處理申請及避免重複資助。本人同意上述政府決策局/部門/機構可將所需資料及記錄提供予社署。
- 5. 本人同意並承諾,如政府最終取消本人就第四期補助金計劃的申請,或向本人支付的款額有誤,本人定當退回相關款項予政府。

申請人簽署:

日期:

D.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收集資料的目的

1. 社會福利署（社署）及／或社署津助機構，將會使用你提供的個人資料¹，作為處理「社會福利署津助機構興趣班導師補助金計劃（第四期）」（第四期補助金計劃）的申請，包括（但不限於）用於審批及／或調查你是否符合第四期補助金計劃的資格、監察和檢討第四期補助金計劃、處理有關第四期補助金計劃的投訴、進行研究及調查、製備統計數字、履行法定職責等。你向社署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不過，如你未能提供所要求的個人資料，社署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可能獲轉移資料者

2.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按需要知道的原則提供給在／為社署工作的職員。除此之外，該等個人資料亦可能會為上文第1段所述的目的而向下列機構／人士披露，或在下述情況下披露：

- (a) 其他機構／人士（例如教育局、民政事務局、勞工及福利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社署津助機構等），如該等機構／人士有參與以下事項：
 - (i) 審批及／或評估你就上文第1段所提及你向社署提出的申請；
 - (ii) 就上文第1段所提及你向社署提出的申請向你提供援助；或
 - (iii) 監察和檢討上文第1段所提及你向社署提出的申請，或製備統計數字²；
- (b) 處理投訴的機構（例如申訴專員公署、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立法會等），如果這些機構正在處理有關第四期補助金計劃的投訴；
- (c) 法律授權或法律規定須披露資料；或
- (d) 你曾就披露資料給予訂明同意。

查閱個人資料

3. 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你有權就社署所持有的有關你的個人資料提出查閱及改正要求。本署提供個人資料複本將須收取費用。如需查閱或改正社署收集的個人資料，請向以下人士提出：

職銜： 社會工作主任(青年事務)²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9樓942室

¹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指符合以下說明的任何資料－

- (a) 直接或間接與一名在世的個人有關的；
- (b) 從該資料直接或間接地確定有關的個人的身份是切實可行的；及
- (c) 該資料的存在形式令予以查閱及處理均是切實可行的。

² 所得統計數字或研究結果，不會以可辨識各有關資料當事人或其中任何人的身分的形式公布或提供予第三方人士。